

# 廉政宣導

## 公務員和哪些人互動要特別注意呢？

公務員與有職務利害關係者之互動應謹慎自持，避免不當外力干擾或利慾誘惑，影響公務之執行！所謂「與其職務有利害關係」，指個人、法人、團體或其他單位，與公務員服務之機關(構)或其所屬機關(構)間，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第2點）：

### 1. 業務往來之關係：

如：八大行業與警察機關、律師與檢察機關或法院、防火管理人或消防技術士與消防機關等。

### 2. 指揮監督之關係：

如：上級機關與所屬機關、長官與部屬、立法委員與行政院各部會等。

### 3. 費用補（獎）助：

如：內政部獎勵某公益團體、新聞局補助某藝術團體等。

### 4. 正在尋求、進行或訂立承攬、買賣或其他契約關係：

如：機關正在辦理勞務或財物採購招標作業，某廠商擬參與投標、已參與投標或已得標均屬之。

### 5. 其他因本機關（構）業務之決定、執行或不執行，將遭受有利或不 利之影響：

如：公務員受理民眾之申請案；或公務員執行檢查、取締、核課業務之對象等。

本文摘自法務部行政執行署

# 消費宣導

## 搶購演唱會票券應先了解購票資訊防掃興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新聞稿

112年6月8日

疫情解禁後，藝文演出活動舉辦活絡，熱門節目一票難求也衍生相關消費爭議，市長黃偉哲對購票者權益維護十分關切，指示法制處應協助消費者爭取合法權益。

法制處表示，近期消保官接獲消費者反映，於官方售票網站購買實名制票券，因未輸入完整姓名致無法順利入場觀看表演，認權益受損提出消費爭議申訴。

法制處指出，針對藝文表演票券，文化部訂有「藝文表演票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範，惟就藝文展演活動單位販售票券方式，目前並無特別規定。部分業者為遏止黃牛票亂象，採用實名制售票，要求消費者於購票時應輸入完整的姓名資料，進場時主辦單位會核對票券上姓名及有效證件，資料不符者不能入場。然於實名制票券交易，常發生消費者於官方售票網站購票時，因疏忽未輸入完整姓名或輸入錯誤等情形，致雖完成購票程序，卻可能因票券上姓名與證件不符而無法入場。故提醒消費者於購票前應先詳閱相關購票資訊，瞭解購票、取票及入場規則，並留意退換票期限與機制，以維護自身權益，避免造成損失。

法制處並呼籲業者在執行實名制購票政策時，應充分揭露消費資訊，提供完善之配套方案，於杜絕黃牛票之同時，亦應周延保障消費者之權益，積極與消費者溝通，倘消費者能證明其確為購票者，應有個案彈性的作法，以善盡企業責任，並維護良好商譽。

消費者如因購票衍生消費疑義，可撥打「1950」消費者服務專線諮詢，或向本府消費者服務中心提出申訴。

# 公務機密

## 個人公務機密維護要領&七大易洩密之場所時機

### 個人公務機密維護基本要領

- 一、各級工作人員，應熟悉保密法令，凡參與處理或知悉之一切公務事項，首應考慮有無保密需要，並採取適切保密措施。
- 二、每次下班或外出時，對經辦各項公務文件，不論是否涉有機密，均應妥為收藏加鎖。
- 三、非與本身職務有關，不得窺閱或探索他人公務上之機密資料。非依權責，不得對新聞記者發表有關公務談話，或洩漏公務消息。
- 四、職務上或其他原因，所知悉之一切機密資料，非因工作上之必要，不得對人談論。
- 五、大眾前或電話中接洽公務，絕不涉及公務機密。在公用交通工具，或公共場所，及非公務集會中，絕不談論公務。
- 六、因公務攜有機密資料者，應避免進入公共娛樂場所。
- 七、私人通信，非因工作上需要，不得涉及公務事項，其有必要涉及者，應以無機密為限。私人日記，或其他非公務使用之筆錄，不得記載任何方式所獲得之機密資料。
- 八、私人撰文投稿，不得涉及機密資料，亦不得以所知悉之機密資料供給他人撰寫發表。
- 九、凡公務上一切會商會簽意見，無論是否機密，不得因個人之示惠交際或推諉責任，向案中關係人出示或洩漏。
- 十、發現他人對保密有疏漏輕忽情形，應即時予以勸告；對於他人竊探機密之行為，應提高警覺，並迅速向所屬長官或主管部門反映。

### 七大易洩密之場所時機，不可不慎！

#### 一、宴飲應酬時：

每逢飯局時，當在座者等候菜餚時，總是慮及避免冷場，不致怠慢了客人或致使場面氣氛尷尬，會儘可能找話題引發在場人的談

話興趣，其中以具有機密之業務最具吸引力，當時間越長，談話越多時，談及機密業務可能性越高，將會有「言多必失」之洩密可能。又當酒酣耳熱之際，既容易喪失理智，將機密資料隨口談論，也容易藉酒壯膽，將平時機密資料全都脫口而出。

## 二、談天閒聊時：

當我們在和親朋好友閒聊時，難免互相表達關懷與問候之意，在聽到對方的關懷問候時，總會以自己現在的工作情況來說明自己的生活狀況。再以工作情況說明時，尤其容易涉及工作內容，因此，我們會很不經意地洩漏職務上的機密。

## 三、同儕討論業務時：

公務員當遇到辦理與自己相同業務或與自己有業務聯繫時，總會交換工作心得，討論業務精進之方法，無意間很容易將實際機密業務提出來討論，因而造成洩密事件。

## 四、過於信任他人時：

處理機密業務時，認為平日的工作伙伴表現優異，沒有任何不良傾向，因而將應依保密程序作業的機密業務，未依保密作業規定，交由工作伙伴傳遞或協助，而遭其他人員獲悉。

## 五、受功利誘惑時：

承辦機密業務人員，有時容易受到上級長官或民意代表之壓力，迫於現實壓力透露機密資料，以換取長官照顧或民意代表的支持，更有部分人員得到他人財物誘惑而做出洩密行為。

## 六、好大喜功，凸顯自己的重要：

有些人基於自大心理作祟，總是喜歡彰顯自己的重要與偉大，刻意將職務上所知悉的機密資料透露些訊息，以炫耀自己，覺得自己在別人面前是很有辦法的。

## 七、面臨決擇時：

當機密業務承辦人在執行職務時，難免會與他人執行業務發生衝

突，當事人為表明立場或澄清事實時、或舉例說明，以爭取他人認同時，可能會將職務上之機密事項拿來做說明，造成洩密。

本文摘自臺中市政府政風處

# 機關安全

## 斷絕孳生源 防堵登革熱 市場加強清消不鬆懈

隨著登革熱疫情蔓延，臺南市場嚴防登革熱，配合衛生局及公所自 6 月 18 日起成立登革熱專案應變小組，針對熱區仁德區、永康區、東區、南區、安南區等至少 43 處市場全面加強登革熱例行巡檢與孳清。為防範端午過後革熱疫情來襲，臺南市市場處於端午期間亦動員巡檢各公民有市場並督促市場休市後進行大掃除，清刷積水容器、市場水溝、天溝等，容易積水處則進行投藥，採料敵從嚴作法全力杜絕病媒蚊孳生源傳播，落實巡、倒、清、刷，加強市場環境清潔維護，落實環境守護台南。

市長黃偉哲表示，登革熱防疫容不得置身事外，星星之火足以燎原，面對來勢洶洶的本土登革熱疫情，捍衛市民的健康安全是市府最重要的職責之一。傳統市場是民眾日常採買及購物的場所，為保障市場攤商與消費者健康，市場處組成稽查小組展開公/民有市場巡查，112 年至今累積動員 7,292 人次，實施噴藥防治 438 場，查獲積水容器數 156 個，進行 159 次投藥，除定期稽查及噴藥外，市場休市後更請攤商自主清潔營業範圍，並加強巡視公共區域易積水區域，讓防疫不留死角，市民可安心逛市場，同時也呼籲民眾一同落實居家環境孳生源清除，唯有將防疫落實在生活中，才能有效防止登革熱疫情。

經發局長林榮川說，本局市場處因應登革熱疫情規劃應對 SOP 作為，除定期巡查台南公民有市場外，並於每月市場休市日定期進行噴藥消毒，針對市區熱區市場並祭出互查機制，加強巡檢次數並填報巡檢表，如發現有陽性容器即刻通知市場進行清刷，並跨局處配合環保局、登革熱防治中心、公所等機關實施聯合稽查，加強孳生源清除。防疫是大家共同的責任，提醒民眾共同落實「巡、倒、清、刷」四大要訣，一同降低登革熱流行風險，打造台南安心生活的宜居生活。

市場處處長陳豪吉進一步說明，防疫工作人人有責，公民有市場應連成防疫一線，共同落實防疫作為，除攤商應自主清除孳生源以防疫情擴大外，市場處將持續投入人力協助市場落實防疫工作，遏阻登革熱疫情。市場處並為加強市場攤商防疫意識，於各公有市場加強登革熱相關電子文宣推廣，遇有不配合或態度消極市場或攤商將會請本府環保局、衛生局前往稽查，一旦查獲陽性孳生源即會依傳染病防治法第25條逕行舉發，並將依同法第70條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上一萬五千元以下罰鍰，最重可處停業等處分，請民眾切勿心存僥倖以免受罰，更影響自身及家人健康。

本文摘自臺南市政府全球資訊網